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 核查意见

华兴专字[2024]23013700067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关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华兴专字[2024]23013700067号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电子)202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华兴审字[2024]23013700023号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检查了贵公司编制的后附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以下简称“明细表”)。

一、管理层对明细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的规定编制明细表,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明细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明细表发表专项核查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专项核查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专项核查工作以对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三、专项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福日电子编制的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事项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福日电子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四、编制基础和对分发的限制

我们提醒明细表使用者关注,明细表是福日电子为满足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明细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报告仅供福日电子年度报告披露使用,本报告应与本审计机构出具的华兴审字[2024]23013700023号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中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规定，本公司编制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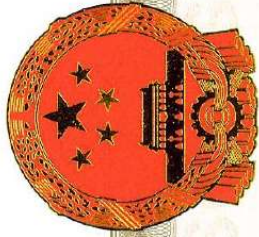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 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 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064,122.34		1,655,045.6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9,404.27		30,507.6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82%		1.84%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9,404.27	主要为销售材料收入、租赁收入	30,507.64	主要为销售材料收入、母公司的设备租赁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9,404.27		30,507.64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 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 情况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044,718.07		1,624,538.01	

编制单位：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0日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类型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童益恭

出资额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场所

壹仟玖佰柒拾万贰仟圆整
2013年12月09日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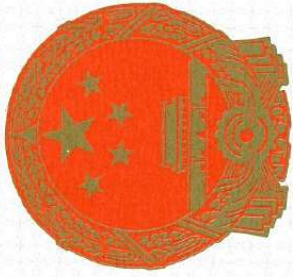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2月4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童益恭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5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闽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1月29日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00143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福建省财政厅

二〇一四年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卓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12-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5062219731204001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5010001002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08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李卓良
 注册编号: 350100010026

年 /y 月 /m 日 /d

